

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
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, MINISTRY OF LABOR

日期：112年12月26日

承辦單位：跨國勞動力事務中心
主管姓名：陳昌邦 主任
聯絡電話：02-2380-1700
行動電話：0920-076-608

勞動力發展署網址：www.wda.gov.tw
新聞聯絡人：許慈敏 科長
聯絡電話：02-8995-6015
行動電話：0965-656-008

勞動部 113 年 1 月 4 日實施「在臺移工一站式申請聘僱 及居留整合服務」 移工聘僱與居留許可申請不漏接

為避免經由雇主辦理期滿續聘或接續聘僱在臺工作的移工，在取得聘僱許可後，因雇主或仲介公司的疏忽，未於規定時間內協助申辦居留或展延居留許可，致發生移工因逾期非法居留遭遣返回國的情形，勞動部規劃推動「在臺移工一站式申請聘僱及居留整合服務」，並已與內政部移民署進行跨機關系統介接，整合聘僱及居留許可申辦作業，雇主於提出期滿續聘或接續聘僱許可申請時，透過系統介接即同時完成向內政部移民署申請居留或展延居留許可，預定於明（113）年1月4日起正式實施。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表示，透過與內政部移民署的跨機關系統整合介接，經由雇主辦理期滿續聘或接續聘僱的在臺移工，就可以同時完成聘僱許可及居留或展延居留許可的申請，無須再等到聘僱許可核發後，才能提出居留或展延居留許可申請，如此不僅縮短移工取得外僑居留證的時間，還能避免發生雇主在申請取得聘僱許可後，因個人或仲介公司的疏忽，未於規定時間內協助移工申辦居留或展延居留許可，致發生移工因逾期居留遭遣返回國的情形。因此，「在臺移工一站式申請聘僱及居留整合服務」可說是簡政便民，一舉兩得的服務措施，預期每年受益的雇主及移工人數均達 20 萬人以上。

發展署說明，自明年 1 月 4 日起，針對雇主期滿續聘或接續聘僱在臺移工從事海洋漁撈工作、家庭看護工作、家庭幫傭工作、製造工作、外展製造工作、營造工作、屠宰工作、外展農務工作、農、林、牧或養殖漁業等工作，申

辦聘僱許可時，需先至發展署「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」(<https://fwapply.wda.gov.tw/efpv/wSite/Control?function=IndexPage>) 填寫基本資料並取得序號，並透過系統超連結，至內政部移民署「外籍移工線上申辦系統」(<https://coa.immigration.gov.tw/coa-frontend/foreign-labor>) 輸入序號協助移工申辦居留或展延居留許可，再於發展署系統，完成聘僱許可申辦案件送出，如此即已完成申請作業，等到移工的聘僱許可核發後，內政部移民署會依據發展署所傳送的移工聘僱許可資料，續行審查及核發移工的外僑居留證。

發展署進一步表示，為協助雇主、仲介公司深入瞭解「在臺移工一站式申請聘僱及居留整合服務」的相關內容及申辦流程，已從 112 年 11 月下旬起，就陸續與內政部移民署合作辦理線上說明會，向雇主、仲介公司及相關團體廣為宣導，至 112 年 12 月底止已辦理 6 場次，並已製作懶人包等宣導資料放置於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網站 (<https://www.wda.gov.tw>)」，歡迎民眾上網查詢，如對於「在臺移工一站式申請聘僱及居留整合服務」有任何疑問，也可洽詢免付費 1955 勞工諮詢申訴專線或電話服務中心 (02) 8995-6000，將有專人提供諮詢服務。